

通 知

关于做好 2023-2024 学年研究生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不断提高我校研究生培养质量，选树一批先进典型，鼓励研究生争先创优，激励广大研究生勇担强农兴农使命，注重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依据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生荣誉表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校党发〔2020〕34号）精神，现就 2023-2024 学年研究生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2022-2023 级全日制在读硕士生、2021-2023 级全日制在读博士生，包括 2024 级本硕连读和硕转博研究生以及在基本学习年限内的直博生。

二、评优类型及名额分配

（一）评优类型

先进集体（班集体或学术团队）、优秀大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

（二）名额分配

各学院先进集体推荐数量不超过 2 个，先进个人名额分配见附件 1，优秀大学生按本单位参评人数的 10% 评选，优秀学生干部按本单位参评人数的 5% 评选。

三、评选基本条件

（一）先进集体

1. 学生理想信念坚定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2. 组织凝聚力强，制度完备，能够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在研究生群体中起到先进引领作用。

3. 学生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修养，学年内无违纪违规行为。

4. 学风优良、学术氛围浓厚，无课程重修现象和学术不端行为。

5. 学生积极参加学校、学院组织的教育教学活动、学术活动及社会实践活动。

（二）优秀大学生

1. 政治立场坚定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2023-2024 学年综合测评各项成绩专业排名原则上均在前 50%。

2.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，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修养，无违纪违规行为，在研究生群体中起到良好的模范带头作用。

3. 热爱所学专业，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，学业成绩优异、学术行为规范，无课程重修现象和学术不端行为。

4. 积极参加科研和实践研究，具有较强的研究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（三）优秀学生干部

除具备优秀大学生评选条件外，还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 在参评学年内担任主要学生干部。

2. 认真负责，乐于奉献，组织协调能力强，善于开展学生工作，能够积极主动为同学们服务，有较好的群众基础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1. 先进集体由负责人向所在学院申报；先进个人由本人申请、班级民主评议推荐、导师审核后向所在学院申报。

2. 各学院组织开展评选，将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公示三个工作日无异议后，经主管领导审核确认，报党委研工部。

3. 学校经审核公示无误后，将对研究生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进行表彰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请各单位精心组织，周密安排，确保评选工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；对申报过程中弄虚作假者，取消其评选资格。

2. 请各单位成立由本单位领导、研究生辅导员、研究生导师代表及研究生代表组成的表彰奖励评审小组，充分结合本学年研究生综合测评成绩制定评选细则，按要求开展评选工作。

3. 个人不能同时申请“优秀大学生”和“优秀学生干部”，且不得连续申报。

4. 请各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 18:00 前报送汇总表（附件 4）电子版和纸质版。同时，获评“先进集体”的集体需提供集体合影或活动照片 5 张，以“学院+班集体/学术团队名称+照片内容简述”命名；获评“优秀大学生”“优秀学生干部”的研究生需提供横版生活照 1 张，照片以“类别+序号+姓名”命名，序号与汇总表一致；附件 2 和附件 3 由各单位留存。

联系邮箱：yangongbu@nwafu.edu.cn

附件：

1.2023-2024 学年研究生先进个人名额分配表

2.2023-2024 学年研究生先进集体申报表

3.2023-2024 学年研究生先进个人推荐表

4.2023-2024 学年研究生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汇总表

党委研究生工作部

2024年10月22日

发布时间:2024-10-21 发布部门:党委研究生工作部